

## 職災案例--樓板開口易墜落 安全防護不可少

### 【樓板開口易墜落 安全防護不可少】

災害發生經過：

100年6月1日上午8時45分許，點工林○○（女性、30歲）於敦化北路達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工地1樓外側進行地磚擺放作業，當其進行至預留逃生口處時，因該開口僅以木製護蓋臨時蓋住(邊長1公尺，未以有效方法防止掀出，表面未漆以黃色並書以警告訊息，且下方未設置安全網。)，此時林○○與另一名勞工2人一前一後將該護蓋搬移時，林○○向前跨步，即自該開口處墜落至地下1樓樓板上(墜落高度為5.6公尺)，造成頭部受傷，經通知工務所緊急送基督復臨安息日會醫療財團法人臺安醫院急救，所幸無生命危險，目前仍住院觀察中。

災害預防對策：

1. 對於高度2公尺以上之工作場所開口部分，勞工有遭受墜落之虞者，應於該處設置合格之護欄、護蓋或安全網等防護設備。
2. 設置之護蓋應具有安全之強度，並以有效方法防止滑溜、掉落、掀出或移動；若為臨時性開口使用，表面應漆以黃色並書以警告訊息。
3. 雇主應依其事業規模、特性，訂定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計畫，執行勞工安全衛生事項。
4. 雇主應依規模置勞工安全衛生人員。
5. 原事業單位與承攬人分別僱用勞工共同作業時，應確實巡視、連繫與調整改善承攬人工作場所之墜落危害。
6. 原事業單位應於事前告知承攬人工作場所之墜落危害暨應採措施。

(撰稿人 詹志民 1000603)

資料來源 勞動安全即時電子報